



## 《科技创新产业化示范单位》评审规范

企业在参与《科技创新产业化示范单位》评审的过程中，除了企业要具备认定条件几项要求外，中心将以具体细化规则作为评审工作的标准。

评审工作必须按要求征集企业各项信息、资质，按规范要求对所征集资料以电子版和纸质版进行分类，审核、询函、核实查证、专家评审、装订入档、入库公示等一系列规范操作流程。确保企业在认定评审每个环节公平、公正，也确保中心在企业评审过程中合规、合理。评审内容具体由以下几项组成。

《科技创新产业化示范单位》评审：

- (1) 企业咨询；
- (2) 专家评审；
- (3) 创新企业审验；
- (4) 企业材料整理；
- (5) 企业档案入库；
- (6) 出牌。

具体要求或者企业出具材料，中心将由具体细化工作流程规范操作执行，企业将根据每一步要求积极配合评审工作的有效进行。

中国产业创新工作委员会  
科技创新研究中心  
二〇二〇年八月十日



中国产业创新工作委员会 创新技术研究中心

---